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002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487巷18號

承辦人：輔導組長 陳安

電話：03-4936194*611

電子信箱：fttt19f13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明國輔字第11400076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明國中辦理114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親職講座（海報）
(376439611X_1140007607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114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親職教育講座(一)～
滑世代的家長必修課—陪伴孩子走出自己的閃耀。敬請協
助公告並鼓勵貴校家長及社區人士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學年度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0月18日(星期六) 10：00 - 12：00。

(二)地點：本校圖書館。

(三)講師：李維儀 心理師。

(四)主題：滑世代的家長必修課— 陪伴孩子走出自己的閃
耀。

(五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QRCode.aspx?86d4fad9-569f-f011-9a53-005056a69c48>

1、教師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報名，全程
參與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，課程編號J00012-
251000003。

輔導室 114/10/08 11:45



1140011707

有附件

2、為響應環保，當日請自備環保杯具(校內備有飲水機)。因學校汽車停車位有限，不開放汽車停車，請改以摩托車或步行到校，並依指引方向停放車輛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（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除外）

副本：本校輔導室



校長 李孟憲

裝

訂

線